



大流行性流感的防范： 共享流感病毒以及获得疫苗和其它利益

秘书处的报告

1. 根据 WHA60.28 号决议，2007 年 11 月在日内瓦召开了大流行性流感的防范：共享流感病毒以及获得疫苗和其它利益政府间会议。经过四天的讨论，政府间会议暂停。会议决定，会议主席将召集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小组并确保其平衡的代表性以便进一步推进工作。该小组将在日内瓦召开会议，日程安排将由主席和各位副主席决定。2008 年晚些时候，将再次召开政府间会议审议该不限成员名额工作小组的工作。工作小组和政府间会议续会的日期和地点将及时通知会员国。
2. 政府间会议审议了一份报告，其中概述了秘书处根据 WHA60.28 号决议的要求采取和计划的行动，与会员国密切协商后，确定并建议确保公平合理分享利益的框架和机制¹。
3. 会议在暂停前向 2008 年 1 月举行的执行委员会第 122 届会议提交了进展报告，其中包括临时声明和会议结果的汇总文本²。执委会注意到该报告，尤其是临时声明。
4. 执委会届会中，秘书处提供了关于临时声明中所呼吁的两项立即措施的最新实施情况。具体而言，秘书处宣布启动临时追踪机制，追踪所有提交全球流感监测网络的 A (H5N1) 型流感病毒。通过此机制，对每一个提交的 A (H5N1) 型病毒指定一个唯一的标识符，并将病毒数据储存在电子数据库中。数据包括每一个病毒的位置、已进行病毒分析的资料、病毒在 H5N1 型疫苗病毒开发中的进一步使用以及疫苗病毒和其它病毒的接受方。可通过世卫组织网站进入“流感病毒追踪系统”³。

¹ 文件 A/PIP/IGM/2 Rev.1。

² 文件 EB122/5。

³ http://www.who.int/fluvirus_tracker。

5. 关于咨询机制，总干事将以世卫组织各区域以及受感染国的公平代表性为基础，在与会员国协商后任命一个咨询小组。

卫生大会的行动

6. 请卫生大会注意本报告。

= = =